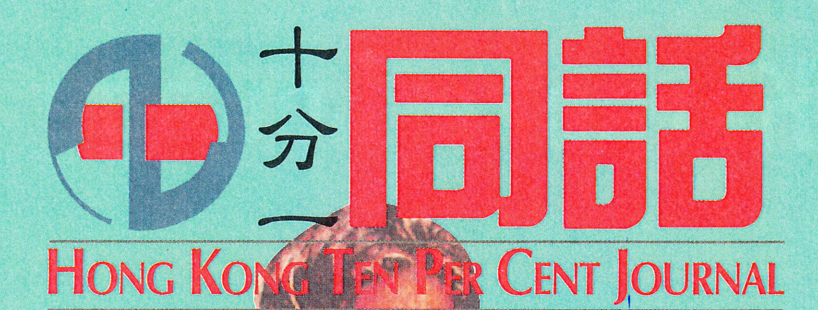


4.1996



同志，釣魚嗎？

GAY

CAUTION SLIPPERY FLOOR 小心地滑

免費

俊男

偷情尋歡

不道德

惹火

貪新鮮



hot

Crime

sex

挑逗

AIDS

美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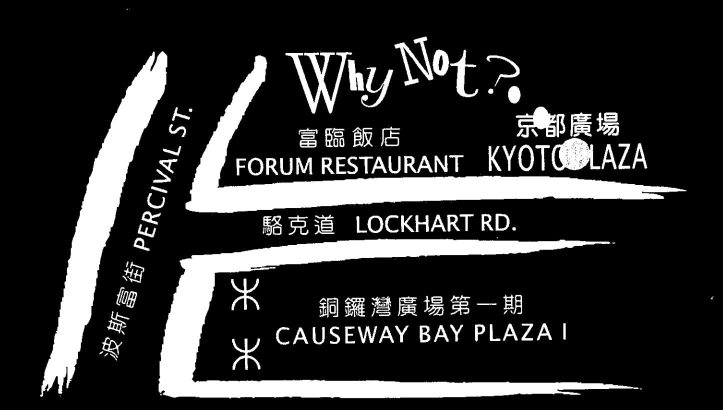
無料

非賣品

FREE

Café • Karaoke Lounge • Bar





Opening Hours Sun Thur 8 00p m 2 00a m Fri, Sat and Holidays Eve 8 00p m 3 0a m

銅鑼灣駱克道491-499號京都廣場12樓電話:25727808
12/F KYOTO PLAZA, 491-499 LOCKHART ROAD, CAUSEWAY BAY H.K. TEL: 25727808



編心同話

最歧視我們的是香港政府

葉文清

早陣子，政府為是否需要立法防止歧視不同性傾向人士而發表諮詢文件，一度引來城中議論。單從政府的態度，我們知道同解運動的路不但長遠而且艱辛。香港人權法訂明，在法律上人人平等，且應受法律保護，免受歧視。立法保護小眾的權益看來是自然、當然、必然的事，偏偏，帶頭歧視我們此等小眾的竟是香港政府。

去年胡紅玉女士提出平等機會草案，香港政府竟以憂慮可能容許同性戀者擔任中學教師為理由，游說立法局議員反對草案。可見政府的高官們，跟一小撮愚昧無知的教育界假道學無異，在未了解同性戀是怎樣一回事時便以歧視的態度待之，漠視了事實上有不少同性戀者早已當上教師，而且表現絕不比異性戀者遜色。

諮詢文件中的所謂問卷調查早被眾人所詬病：硬把同性戀者標籤為會騷擾人的、會令人抗拒的，甚至是「生人勿近」的怪物，這不是歧視是甚麼？問人家是否願意與同性戀者（或雙性戀者）一起唱卡啦OK、游泳、看電影，但問題不是人家是否願意，而是我們是否有權去做這些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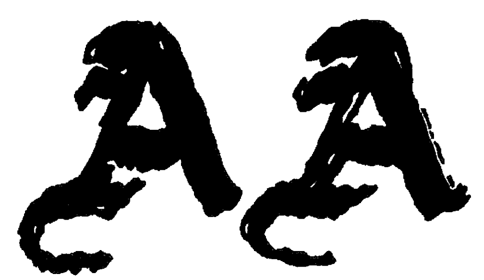
二月四日的城市論壇中，政府官員提點大眾在立法前要考慮三大要素：首先應考慮立法會否令某些人連自己犯了法也不知道；其次是該法例會否得到大部份人接納；第三是執行該法例是否困難。

看來政府官員仍未能分辨出態度和行為。態度與行為是兩回事，不一定有著必然的關係。法律所能規範的是我們的行為，不是我們的態度，有這樣態度的人，未必會做出這樣的行為。正如法例禁止在戲院內吸煙，我堅持戲院內應該可以吸煙，這是我的態度，但我一日未有點起香煙的行為，我都未有犯法。政府知道很多人都是反對同性戀的，於是擔心一旦立法，很多人便會「無知地」犯了法，這就是把態度和行為兩者混淆了。

說到立一條法例要得到大部份人的接納，那麼人權法的所謂「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話是空說了。難道當年禁止在公眾場所吸煙的法例，也要得到煙民的批准嗎？在一個民主的社會裡，小眾的權益是否可以因為大眾的反對而去剝削呢？

至於執法的問題，我同意有一定的困難，但我們應交由有關的專業人士去解決，而不應該「斬腳趾避沙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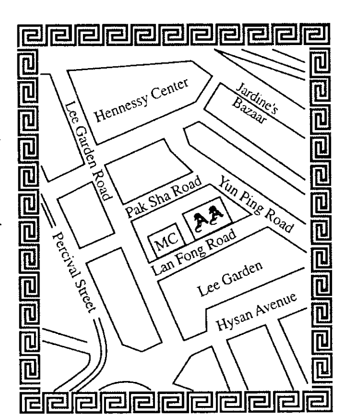
無可否認，香港的確存在著對同性戀者（或雙性戀者）的歧視，但香港政府這樣偏頗的態度只會加深歧視的現象。我們不期望一旦立法之後，歧視會立即消除，但我們不能因為效果可能未如理想而放棄追求平等的對待。我們一直強調立法要與教育並行，好讓這個城市的人，更能和諧共處。





Karaoke Room

TV & Video Room



Big Steam Room

Bar • Rest Room

DAILY OPENING HOURS: 1:00 PM. - 2:00 AM.

1/F, 19, LAN FONG ROAD, CAUSEWAY BAY, H.K.

TEL: 2577 3705

出版人
Publisher
香港十分一會
Hong Kong Ten Per Cent Club

總編輯
Editor-in-Chief
葉文清

副總編輯
Deputy Editor-in-Chief
Hyman

編輯
Editors
小卒
阿谷
韋舒
Isaac
Terence Wong

美術設計
Art & Design
峰

市場及推廣
Sales & Marketing
Spencer
拾壹分

製作
Production
The Blue
小卒
阿谷

發行
Distribution
Adam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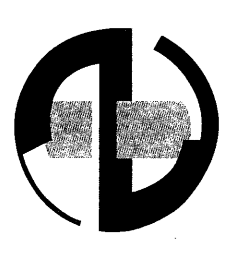


出版

HK 10% JOURNAL IS PUBLISHED BY

**HONG KONG
TEN PER CENT CLUB**

九龍中央郵箱72207號
Kowloon Central P.O. Box 72207
電話Tel.: 2314 8726



「十分一同話」乃香港十分一會刊物，三個月出版一次，每期印數一千份，免費派發會員及有興趣人士，並存放於餐廳、酒廊、卡拉OK、書屋等，以作推廣。

所登內容，純屬作者個人意見。

男廁·廁男·經驗談

小卒、Isaac



某記者曾訪問黃秋生：「你工作繁重壓力大，可感到需要一位『背後默默支持你的女人』，可以向她傾訴、吐苦水，甚至發洩以獲得安慰？」黃秋生想了數秒，略帶不屑地答：「要！係人都要一個廁所啦！」

男人需要廁所，彎男人比直男人更需要廁所。

不是嗎？城市睇真D淫賤雙周刊不時報導男同志在公廁的綺麗春光，細膩描述精闢入內，還替同志做了非正式調查，選出五大「人氣」公廁。公廁和同志，已經如膠似漆的連在一起，明顯是一竹篙打一船人，但又難望平反。

「廁男」是否全是色慾獸？無可否認「牛唔飲水唔按得牛頭低」，當事人要為個人行為負責任，但環境因素的驅使，也絕不能忽視。大難臨頭會各自飛，飢寒交迫會鋌而走險，沒有出路而往公廁，是可以理解的，不管你接受與否。試試開放心靈，聆聽阿蘇、阿偉、牛仔和Tim的公廁經驗及內心感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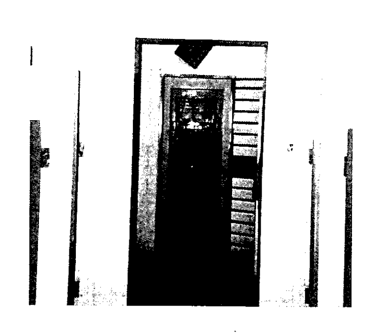
男廁當天你很好

同志要站出來，一方面要老老實實的認同自我身分，另一方面便是向外界表露身分。同志組織、酒吧夜店和桑拿浴室是同志跟同志接觸的常見渠道，男廁亦然。阿蘇便是從衣櫃跳入公廁的例子。

「約七年前，社會環境不及現在開放，感覺身邊的氣氛很恐怖，我很怕被人知道（我是同志），怕得想死。後來知道公廁這回事，便往鄰近居所的公廁，感覺到有些同志跡象。」雖然阿蘇誠惶誠恐的躲在廁所一段時間便走了，但從此跟公廁結下不解之緣，由陌生到熟悉到習慣，成為他come out的重要歷程。

阿偉和牛仔亦是以公廁為站出來的起點，與阿蘇不同的，是兩人都是無意中發現這個公開的秘密。

阿偉說：「某一次因肚痛上公廁，感到人影幢幢，便明白了是甚麼一回事。我既感到有點開心，因為原來在這裡可以認識同道中人；但又感到很猥瑣，不禁問為何會在此。」牛仔同樣有這種乍驚乍喜的心情，自此，兩人偶爾往公廁「增廣見聞」，讓眼睛吃冰條，其間難耐引誘，內心掙扎一番後，投入了這個肉慾世界。



Tim可說是四人之中最早熟的一位。十五歲時他首次在公廁「出事」，一觸即發的成為常客。「當時在中環逛街，偶然碰到一位男士，大家意識到一些東西，便往附近公廁發生性行為，覺得很新鮮、刺激兼緊張，自此便經常去。」

旁觀者可能會問為何不往酒吧或桑拿，而要去骯髒的公廁？阿蘇一語道出很都市感的答案：「簡單、直接、方便。公廁隨時都可以去，很快便可以見很多人，不用任何準備，又不用付錢。」

迷糊・情慾・對象

阿蘇適應了環境後，便頻密地在公廁出沒，做「釣魚郎」。「當時一星期大約去四次，甚至因好奇而出入不同廁所，每逢公廁我都去碰碰運氣。」

Tim的投入程度不遑多讓。「當時我用了很多時間在公廁，有時花去整個下午，有時熬至三更半夜，放長假時更是『全日制』。」

在公廁花這麼多時間和精神，為了得到甚麼？

「想識朋友、傾計、飲茶。」阿蘇說。

「因為悶，想識朋友，也因為性發洩。」阿偉說。

「想識人，找志同道合人士，甚至lover。」牛仔說。

最終又得到甚麼？阿蘇很感慨：「每次在公廁『釣』到一個人，都以為自己喜歡他，希望性與愛可一起擁有。但很失望，很多人玩完便走，有些人有自己的同志朋友，我真的很羨慕。」

經過希望與失望的不斷循環，阿蘇自問變得成熟了，開始明白去公廁的「意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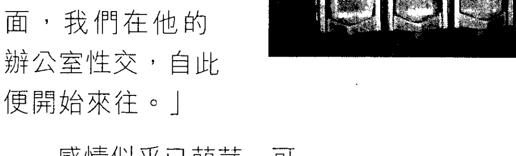
「識朋友只是額外收獲，性才是首要。要認識朋友，我會到同志組織活動找，性發洩則去公廁尋。因為我已有一班朋友，所以我可以將認識朋友和解決性慾兩種活動分開進行。」

阿偉在公廁一段時間後，也是期望盡落空。「在公廁得到很多負面感覺，我嘗試結識一些朋友，但效果不好，做完便走的居多，更不願留下電話號碼，很多人已有知己朋友或lover。公廁內的同志並不如想像中的nice,做完步出公廁之後便假裝從未認識過。」阿偉很不屑地說：「邊個得閒同你講咁多呀？黐線！」

情感的禁區

牛仔的遭遇亦不太好，但較諸阿蘇和阿偉，他又多了數圈情感的漣漪。

「開始去公廁識人兩、三個月後，我遇上他，後來傾談了一會。第二天我們見面，一起逛公園，感覺很像拍拖。第三次見面，我們在他的辦公室性交，自此便開始來往。」



感情似乎已萌芽，可惜尚未盛放便已凋謝。

「相處一段日子後，他顯得愈來愈忙，沒有時間陪我，我不高興，亦趁這時想清楚這段關係，於是我改變一向的做法：不主動找他，他竟然不再找我，關係就此告吹了。」事後雖然仍有聯絡，但再見只是朋友而已。

後來牛仔與另一公廁同志來往三個月，一心以為有機會發展，怎料他正與另一人同居，存心欺騙。其後跟一名外籍漢在公廁邂逅，雖然明知他將回歸祖國，但感情總是盲目的，兩人來往了六個月，直至洋漢離開。傷心歸傷心，但總算為情認真過。

牛仔始終對第一段情念念不忘，曾期望在公廁找到另一個他，但總是失望而回。「我希望找到與他相若的朋友，但很多人的心態只是逢場作戲。最初我不認同他們的做法，後來自己都習慣了，但仍存一絲希望。」

早熟的Tim則截然不同，從開始時已洞悉公廁是怎麼一個世界，在沒有期望下反而找到一點真情。「我去公廁只為性，無意思找朋友，我很保護自己，而且早已覺察到『講大話遊戲』，大家都很假。後來才開始有朋友，意料不到的是有些人真誠到嚇死你！」

Tim亦曾在公廁找到數段情緣，但都無疾而終。「以性作開始的感情關係不太好，性始終會變得沉悶。」

我捨不得你

沒有愛情或友情，公廁只剩下人慾橫流，偏偏性慾最叫人把持不住，最叫人難以自拔。阿蘇最能道出這種感受：「每次去公廁都有種難以形容的快感，生活太悶了，每日都機械化地過活，在公廁則可接觸不同的人，與不同人性交。廁所有很多可能性，隨時會出現一些你很喜歡的人。」

因此，阿蘇總是對公廁「心掛掛」，感到悶時便去一趟。停頓了一段時間，又會再次出動。阿偉亦承認自己「心癮很大」，曾想過停止卻不成功。每逢悶、不開心，便要入公廁兜一個圈。明明有直路行，也會兜個大圈往鄰近的廁所看看。

牛仔自第一回愛情創傷後，上公廁更加頻密，不開心時更變本加厲。「很多時都是隨便玩玩，可減低平日工作壓力。」

Tim也曾有停止公廁活動的念頭，尤其在公廁被心儀的對象冷落後，便發誓以後不再來，不過每次都是講完就算。

容易內疚的男人

四位被訪者都有宗教信仰，會否對自己的行為感到厭惡和內疚？

阿偉：「很多時候有罪惡感，與不認識的人做愛，很污穢，覺得自己很cheap。」

Tim初時覺得公廁玩意十分新鮮刺激，但背負著「淫亂」的罪名　，加上開始厭倦，「個個都熟口熟面」，近年已收斂了

閉門廁格亦屬公衆地方
公廁性行爲兩漢上訴遭駁回

務員與一名男傢俬設……廁格內進行粗獷性行……年五月在裁判署被裁……爲罪，判處監守行爲一年……案件於裁判署審訊時，……的廁所廁格，到底能否算是公衆地方。結果裁……的詳細因由。

……一十六歲），今年五月……公衆地方發生狙獷性行……判官辛啓雅裁定這仍屬公衆地方，並裁定兩名上訴人罪名成立。兩人感到不滿，昨日向高院……名衣衫不整的男子正……被警員發現，即時將……

搞基被罰兩男上訴失敗

✻兩名因在公廁內發生粗獷性行爲被判罰的男子，昨[illegible]高院提出上訴，要求改判無罪。惟大法官認爲兩上訴人的[illegible]供不可靠，維持原判，將上訴駁回。

被告人：（一）陳國强，四十三歲，公務員；（二）[illegible]家樂，廿六歲，設計師。

兩人被控在公眾場所內，發生不雅及粗獷性行爲，違[illegible]刑事罪行條例第一一八節J項，各判罰款二千元及五百元[illegible]費。

案情透露，去年五月廿九日淩晨一時三刻，兩被告在[illegible]仔春園街一公廁第十格內，做出不雅及粗獷行爲。被兩名[illegible]員發現拘控。

本年一月廿四日，兩被告在東區裁判署提堂，並各判[illegible]款二千元。

被告代表大律師指出，當日警方目擊證人之身高，較[illegible]廁閘門的高度還要矮七吋，根本無可能築高窺看廁格內之[illegible]況。

但大法官不接納被告代表大律師之論點。

高院大法官：高嘉樂；被告代表大律師：夏明仕；律[illegible]署代表大律師：Winston Chan；有關案件編號[illegible]Mag.App.675/95。

不少。牛仔當初索性不返教會，使自己感覺舒服些。如今抱著「希望肉體滿足後，至少可以傾傾計，不要做完就走，當大家都是人」的心態，反而替自己找到個平衡點：「是有罪疚感，但不是存心玩人，只是，人有軟弱的時候。」

阿蘇呢？他說從未試過有罪疚感，其後又說：「我不想觸及宗教信仰的問題。」拒絕回答的當兒，似乎已給了答案。

我（差點）沒有好結果

在公廁可以遇上不同類型的同志對象，但最不希望碰到警察。

四位被訪者都曾被警察查身分證，幸好沒被帶上差館。阿蘇說：「警覺性要高，關鍵在於有沒有身體接觸，所以我不會在廁隔做愛，會示意往其他地方進行。」

查身分證沒甚麼大不了，但如阿蘇所說：「俾警察玩都慘啦！」他曾在公廁被五、六名警察輪流盤問，甚至有警察「發爛渣」，假裝憤怒，十幾分鐘後，嚇得半死的阿蘇才被「釋放」。

Tim亦有一些「警察故事」：「有一次我與某人互相窺看，突然有警察入來想『屈』我們發生粗獷性行為，最後只查看身分證了事。」事實上，並非每位同志能倖免於難，阿偉的一位朋友便成了悲劇的主角。

「有位朋友被查身分證，他自稱被『屈』，警方卻發出了告票，告上了法庭，他受不了壓力，自殺死了。」此事對阿偉打擊重大，促使他淡出公廁。

同志一方面與警察抗衡，另一方面又受到劫匪的威脅，兩面受敵。

阿偉就試過身受其害：「那次在公廁與一個男人相遇，後來他帶我到附近的山邊，替我脫衣，突然跑出另外兩個人，原來是同黨，我就此給洗劫了。」

同志受騙往開房然後被劫，甚至在公廁遭搶劫等事件，時有聽聞。

終有一天厭倦你

經過六載的釣魚郎生涯，快三十歲的牛仔仍不時徘徊於公廁，只是個人社交圈子擴大了，上公廁的次數亦少了，態度也有改變：友情為首，性慾為次，事前或事後希望能與對方傾談。

「公廁釣魚不是太好的經歷，我不太建議其他人去。若果真的要去，便要有心理準備，不要被心癮控制。可以當作見識，卻不要玩性愛。」

Tim經過七年公廁洗禮後，也一如牛仔，只偶爾出沒。性慾之外，他很希望可與對象傾談，甚至找到lover。

「我不會提議他人去公廁，這不是一件開心的事，有性冇愛只是一時之間的歡樂，過後仍是不開心。去魚塘的人，十居其九生活都不太平衡，有點不能自己。」

這六年來，阿蘇認識了不少同志知己朋友，也不像以往般沉迷公廁歡樂，但仍以此來解決性需要。

「我仍樂於去公廁，暫時都幾enjoy，它可以滿足性需要，但性慾只是生理需要，生命還有很多東西。如果沒有朋友、宗教，只有公廁，我會不開心。」

四位被訪者中，只有阿偉完全離開公廁。五年多的經驗，他自言不開心多於開心，朋友自殺對他衝擊很大，加上「人大了，明白自己做甚麼，不再無『慾』不歡。」生活圈子擴大，又覓得一段穩定感情，阿偉似感到鬆一口氣。

「我知道很多人仍在公廁浮沉，慶幸自己過了這一關。對公廁釣魚各人有不同看法，有些人可能玩得開心，但要識朋友，參加同志組織活動較好，宣洩性慾可往桑拿，或自己解決也可以。」



萬花同

兩個Camp Camp的男人

葉文清

一顆女兒心，卻長在男兒身，產生了一種化作用叫做「Camp」，或稱娘娘腔、女性化。

橫看豎看，他們都是鬚眉漢子，但一顰一笑，卻散發著陣陣溫柔之香，有時比女人還要厲害。

男同志總是娘娘腔的，直人如是說。

也許不少男同志多少帶有直人所說的「女性化」元素，但真正能稱得上Camp Man的，是偶一的異數，可遇而不可求。

基恩之家會員過百，聞說有四朵金蘭姊妹花，他們是不折不扣的男同志，卻以姊妹相稱。平日各有各忙，偶然也會通通電話，互訴心事，或來個飯局，以增進感情。

千辛萬苦找來兩朵花，一大（萬祥）和一細（阿四）—一個大笑姑婆，鬼馬諧趣；一個表面刁蠻潑辣，內裡卻塗了一層灰。

萬能旦后—鄧萬祥

星期日的中環大快活，幸好空間尚未被佔滿。萬祥披了一件藍色棉大褸，跚跚而來，比約定的時間還要早。他皮膚黝黑，下顎的鬚根明顯可見，頭髮略為稀薄並顯得有點凌亂。畢竟是三十七歲的中年人，在圈中打滾了十個年頭，他自嘲已是個手粗腳粗的「麻甩佬」，不再注重外表。看看他珍藏的舊照片，年青時的他，確長得眉清目秀，衣著未算前衛，但也屬品味一族。

萬祥風趣幽默，跟他做訪問，屢次被他逗得開懷大笑。在十分一會的聖誕舞會中，萬祥濃裝艷服，在台上與阿二占士大



這是鄧萬祥，不是鄧碧雲。



萬祥的花旦扮相。

唱粵曲。熟識舊電影的同志，不難察覺萬祥選唱的鬼馬諧趣歌曲，甚有萬能旦后鄧碧雲的影子。鄧碧雲在戲裡的對白，他甚至能清楚唸出，而且很有神韻。

「鄧碧雲常與新馬仔合作，但我只記得鄧碧雲的對白，新馬仔的卻很模糊，這就是我的天份了。占士也說我的唱腔似鄧碧雲，可能是我愛玩、愛搞笑的關係吧。我以前很喜歡扮八婆，我覺得扮八婆很暢快，就像人家講粗口般。」

萬祥對粵曲情有獨鍾，經常有表演機會，但每次都唱子喉。除了鄧碧雲外，芳艷芬，嘉玲都是他的偶像，全都是女性。「我也曾喜歡過張活游，只因覺得他做男友也不錯，哈哈。」

比女人更有女人味

萬祥的Camp純出於自然，像與生俱來。小時候常被人取笑，但他懂得去保護自己。

「我發覺自己在唱歌、跳舞等方面很有天份，於是我盡量做到最好，老師常稱讚我，令我有個保護網。」

萬祥也是跳繩的能手，一分鐘可跳二百多下，令他取得不少獎項。

「其實很多女孩子都不會跳繩，唱歌也唱得不好，不應視這些只是女孩子的專長。」他說。

離開校園後，在工作的環境中，萬祥從未掩飾過自己的「Camp」，反而要去到盡。人家說他的「Camp」是屬「A」級的。

「我覺得那些男孩子鍾意我嗲，於是我盡量去嗲，去表現我的『女人味』。有人說我好elegant（優美），好 lady，行樓梯也像個香港小姐，女孩子說：『你的儀態給了我便好了！』。」

久而久之，他對Camp已有一定的要求。

「要給人舒服、優美的感覺，不能讓人覺得是刻意扮出來的；要好睇，令人鍾意睇你的動作；還要有獨立的性格，不能像個小女人般，成為人家的包袱！」

把直的男人也拉到床上去

有男同事說，有萬祥在，其他女同事便失色。萬祥解釋因為他懂得怎樣去「present」（表現）自己。也有男士坦言，萬祥一Camp他便暈浪，若他是女人，一定會追求他。

事實上，的確有直男人向他展開追求，常跟他調笑，追追逐逐；又與他單獨約會，甚致上過床。



萬祥與女孩子們爭研鬥麗。

「我試過與男同事單獨留在家中，我除了衣服躺在床上，他想了良久，最後都走了，後來卻說後悔，也有些與我幹過後又後悔的。」

「很多時都是他們主動要求的，他們視此為一種Game， 但我其實經驗不多，皆因有個淑女框框綑著我，要扮矜持嘛！」

今日的萬祥，已不比當年的Camp到盡，但仍是人家所注意的對象。「我今年三十七歲，但還有廿二歲的男孩子對我有反應，常講笑話逗我笑！」

刁蠻公主—阿四

約阿四見面，他總愛到文化中心。在售票處的大堂內，他一副滋油淡定的模樣，瞄一眼板上的宣傳海報，又走到傳單架旁，步履輕型，舉起蘭花手，提取所需要的單張。

阿四個子小，臉蛋渾圓。看過他的花旦扮相，嬌俏嫵媚：兩頰長長的纜，穿上鳳冠瑕珮，闊袍大袖，活像個古代公主。四姊妹中，阿四自言最牙尖嘴利，而且刁蠻惡死，大姐萬祥就經常提點他。



阿四喜歡這個半遮臉兒弄降紗的姿態。

阿四的刁蠻，在朋友聚會中，會不自覺地流露出來。那次在朋友新居「打邊爐」，阿四張口便發號司令般，指示人家洗碗、執拾，有如宮庭內的皇后，教人瞠目結舌。若不是與他相熟，恐怕早有人斥責他的潑辣了。

二十七歲，尚年輕吧，卻選唱吳鶯音、顧媚和周璇的歌曲，「不了情」是他的至愛。他也是個大戲迷，跟某紅伶學過唱腔。「粵劇的人物善惡分明，曲詞優美，唱出來很有情感。我最喜歡任、白，她們不單唱功一流，而且能長相斯守四十八年，是我們圈中的典範。」他說。羨慕之情，溢於言表。

灰色的人生觀

別看阿四終日裂嘴而笑，有時又刁蠻惡死，他的內心世界卻很灰暗。他說自己孤僻、內向又自卑。

「我在木屋區長大，是長子。家境清貧，卻要照顧長年患病的母親及三個妹妹。中學時期，每天只得幾元度日，錢用來乘車後便沒錢買飯盒，只好撒謊說要減肥，吃個麵包了事。箇中滋味並不好受。」

他最大的娛樂，便是買樽汽水在士多內看國、粵長片，陶醉於關山、林黛的纏綿戲。人家扔掉的舊唱片，他會拾回來，滿足自己聽歌的興趣。有時又會披件被單或毛巾，頭上扎條小辮子，學人做花旦，自我陶醉一番。唱段「黛玉歸天」，他會流出眼淚來，彷佛感同身受。

阿四的童年就是如斯度過。

做妻子的角色

「媽和妹也笑我像個女孩子，但我自少便是這樣。Camp不是優點也不是缺點，在這個圈中其實很普遍，很多人也有Camp的一面。」

阿四對自己的「Camp」非常肯定，但卻要求配偶一定不可以「Camp」：「我揀對象要有安全感，不可Camp過我，像阿大（萬祥）那樣的，一定No Way，阿二也不可以，阿三在不Camp的時候尚可。」

他自言喜歡做個妻子的角色，喜歡湊小孩子；平日愛煮飯、煲湯，最拿手是甜品雪蛤紅蓮。「可以養顏嘛！」他說。

「有想過變性嗎？」

「沒有。女性有很多生理上的麻煩。想變性的，便不是這個圈子的人了。」

阿四坦言，在感情方面，他是寂寞的：「我曾主動向人家示愛，但沒有一次成功。」他也曾到過「魚塘」，但感覺並不好，便不再去了。將來會打算怎樣？他沒有回答，只是嘆一句緣份未到吧！

幾位同志對Camp的看法

Paul: Camp的人多數沒有殺傷力，為人和善，做朋友是可以的；但作為Lover，我就不想了。

Davis: Camp沒有所謂，最怕是妖，妖的才難頂。

倫: Camp？也是人一個。

琛： 也有同志笑過我camp，我覺得是五十步笑百步，我沒有記在心上。





萬花同

「人鬼情未了」——今日同志愛的態度

拾壹分

星期五的晚上，中環的街頭擠滿了下班的人群。然而在蘭桂坊內的夜店，與白天時亦差不多，冷清清的，除了這地方。這是甚麼地方？一間以中國收回香港主權的重要時刻為名的夜店，亦是一處展開無數「人鬼情未了」的地方。

六點鐘，這裡開始營業了。嚴格來說，這裡並不算是甚麼同志場所，但逢星期五晚上，這裡卻特設有Gentlemen's Night（男士之夜），任何人士也可免費入場，故吸引了大量外籍和本地同志。

到了大約七時多，人群開始源源不絕地進入場內。有「人」也有「鬼」，在燈光微弱的環境下在熱情澎湃的音樂中，傳來了一聲聲「Hay! How are you?」、「Hi! Haven't seen you for a long time.」、「Today, you look so great.」若不是眼前還有些黃皮膚的本地人，還以為置身國外。

极目所見，盡是一對一對，或是一組一組的人鬼組合，有攜手同來的，也有新相識的，不禁令人想起一個問題：到底是甚麼力量把這些無論在體形、文化背景都截然不同的同志拉在一起呢？或許從以下兩個故事中，我們可以找到些線索。

"Chinese boys are very attractive." Davi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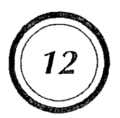
David是美國人，今年五十歲，是一位工程師，身形健碩，再加上豪邁奔放的性格，大有美國西部牛仔的影子。

David在中國大陸公幹十年，在香港也有七年之久，他曾經有過無數的情緣。但最深刻的兩段都是在香港發生，不過最後都因為雙方「偷食」而終止。問到喜歡本地年輕同志的原因，他也說不清，卻舉了兩個例子：

「人很多時對與自己相異的東西，會不期然產生一定程度的好奇心和興趣，例如一個充滿體毛的白種人與一個體毛較為稀疏的中國人，彼此由於特徵不同，走在一起時自有份莫明的新鮮感，要擦出火花，也並非難事。」

話雖如此，但為何David對於本地的年輕人又情有獨鍾呢？

「中國男孩子非常吸引（Chinese boys are very attractive），他們最吸引的地方，不在於細小而sexy的身材，也不在於俊朗的面孔，反而是他們的性格。坦白說，我個人覺得香港的年輕同志在性格方面遠較



台灣、星加坡的為友善、開放，這或許與香港長期受西方文化影響有關。但他們在開放之餘，亦保留了中國人的傳統美德—對愛情投入（committed）、認真，這點是難得的」David輕鬆地說。

至於不少抗拒外籍人士的本地同志都認為他們非常濫交，難以維持長久關係，不知David對此言又有甚麼看法？

「說只有外國人才濫交，並不公平。但無可否認，外國人要在香港找男朋友，實在是非常容易（Too easy），每次當我到這些同志場所消遣時，總有些年輕的男同志走近我身旁與我聊天，大膽的更會說：『Can I go to your home tonight?』坦白說，選擇實在太多（Too many choices），很多時對兩個人的關係構成一定的威脅，因為誘惑實在太大了。」

「不過無論如何，我也不希望返回美國，因為我喜歡亞洲人，尤其是香港人。」David最後說。

「鬼佬風趣幽默的性格，是中國人永遠學不到的。」Desmond

二十三歲的Desmond，身裁高瘦，眼細細，鼻扁扁的，雖然稱不上是俊美，但卻散發著濃厚的東方味，怪不得這個晚上，一個一個外籍同志走近Desmond的身邊，與他喋喋不休。

「我喜歡鬼佬，並非有甚麼特別原因，也並非為了甚麼物質享受的緣故。而是我在他們的身上找到風趣幽默的性格，那是中國人永遠學不到的，所以從我一come out開始，我所有的男朋友都是外國人。」

「而且外國人的性格亦較為Liberal minded and expressive，令彼此的相處更為自然融洽。相反，本地人由於受到社會壓力，縱使與Members交往，也採取封閉式的態度，生怕別人會加害自己似的，這點令我感到很不自然。」Desmond中英夾雜地說。

有人說鬼佬特別濫交，故患上愛滋病的機會特別高，Desmond又有甚麼措施應付呢？

「事實上，人人也有機會染上AIDS，故這種說法未免有些誤導成份。最重要的反而是大家怎樣做好安全的預防方法，從而減低染上任何疾病的機會。」

將來會選擇中國人作為伴侶嗎？

「很難說，但相信短期內不會，因為在一位美國朋友的經濟資助下，我將要到美國讀大學，接觸外國同志的機會將大大增加，在這環境下要我改變，就如叫我做回直人吧！」

後結：看過這兩個故事，不知你有甚麼意見？無論是認同、反對抑或是你個人經歷的分享，我們也希望收到你的來信，令這本「十分一同話」有你和我的聲音。



萬花同

星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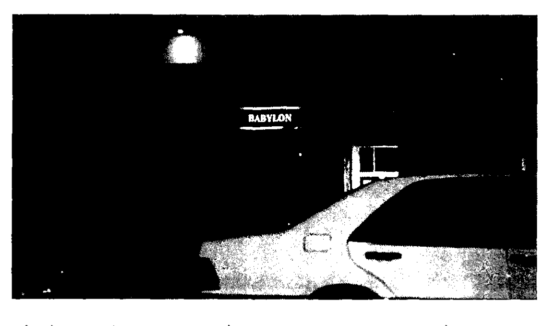
拾壹分

曾經聽過一位朋友說：
「No government in the world can successfully crush homosexuality because it is an inherent human condition.」
（世界上沒有任何國家可成功地打倒同性戀，因為這根本是一種天生固有的特質。）
縱使在保守的星加坡，情況亦然。
據說在這裡，有人因為在海灘cruising around而被判監六個月之多，而其名字更被公告當地傳媒。
不過，同志場所仍一個一個地出現，就如「一雞死，一雞鳴」，或許在一定程度上印證了友人的說話吧！
九五年的聖誕節，筆者乘旅遊新加坡之際，順道走訪了當地的同志場所。

在「魚塘」裡游弋

平安夜的前夕，筆者抵達機場，在酒店安頓後，便馬上來到著名的萊佛士城(Raffles Place)。這是星加坡的銀行商業區，非常現代化，不過入夜後，卻死寂一片。

但在萊佛士城的舊城區，卻另有一番景象。眼前所見，大約有數十個年約二十多歲的男子在馬路旁，或坐在銀行大堂的門外；有單獨一人的，也有一群群的，好不熱鬧。他們的衣著與香港某些同志的差不多：緊身上衣，一個個不扣鈕的男孩，坦胸露臂。最令筆者驚訝的，反而是在附近的重建區內，有超過三、四十個單身男子坐在漆黑一片的舊樓樓下，與此同時，在重建區內的街道，更有十餘輛汽車在四處徘徊，像是尋找甚麼似的。每當有路人走近時，總投以獨特的眼光。據筆者的一位友人透露，這種認識同志的方法，原來在美國亦非常流行，箇中原因，大概與保密身分有關吧！



香港的Babylon你不會陌生吧，星加坡也有分店。

第二晚，筆者又來到另一個獅城同志出沒的熱點—位於市中烏節路的幸運商場。這商場樓高六層，位於萬豪酒店的旁邊。這

個晚上，雖然臨近聖誕，但超過九成半的商鋪已關門了。據聞，每個晚上，這裡總有數十個男同志在商場內流連，其「盛況」比起香港過去、現在的同類型商場，可謂有過之而無不及。當筆者獨自一人走近時，他們亦表現出友善的微笑。



Inner Circle是那邊同志圈中很出名的名字，除了這間卡啦OK外，聞說外地一些同志刊物、影帶也有用這個名字。

活在沉重壓力下

至於這個商場成為同志流連的場所的原因，相信與位於頂層的一間同志酒吧(Vincent's Lounch)有莫大的關係。這間酒吧，門面上與尖沙咀Wallet Matt差不多，但在氣氛方面，卻有天淵之別，沒有開懷歡暢的笑聲，也沒有兩男互相依偎的溫馨景像，取而代之，是一張張緊張的臉孔。據聞以往警方常到此巡查，並對吧內有身體接觸的同志大加警告。

顧客方面，則多是上了年紀的中年人有本地人，也有不少來自澳洲、紐西蘭的遊客，但大多都只是三數十個圍在一起竊竊私語，不禁令人想起星加坡的同志在政府管制下的沉重壓力。

筆者為進一步了解當地同志的生活文化，遂主動與身旁的同志打開話題。當他知道筆者來自香港時，都不禁流露出羨慕的眼光。原來在星加坡同志的心目中，香港不但是一個購物天堂，更是同志天堂，最起碼同志可以在「自己的地方」做回真我，也可以以同志團體的名義向政府註冊。不過，最令筆者留下深刻印象的，反而是他的一席話：

「In Singapore, there is a strong bonding power among the gay men because we have a common enemy - the government.」

(在星加坡，同志都存在著一份團結精神，因為我們都面對同一個敵人—就是政府。)

相比之下，香港的同志雖然生活在一個較為開放的國度，但同志間卻時常為了些小事爭風呷醋，彼此猜忌、排斥，就如數個電視台互相競爭一樣。有言「團結就是力量」，也有言「生於憂患，死於安樂」，成敗之機，或許就繫於你我之間能否攜手合作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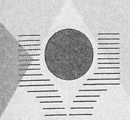
希望世界各地的同志能夠共同努力，活出真我，活出尊嚴。

頂級寫字樓出售

永安台 1823 呎 修、高層、車靜 **900 萬**	**建豐閣** 585 呎 全新高層 **270 萬**	**恆信大廈** 1700 呎 高層、車位、露台 **570 萬**	**永麗花園** 890 呎 裝修、高層、靜 **460 萬**	**嘉登大廈** 853 呎 高層、平、三房 **320 萬**	**慧園** 850 呎 裝修、高層、車靜 **318 萬**
金佰利大廈 1375 呎 修、露台、罕有 **900 萬**	**金富大廈** 526 呎 裝修、高層、東南 **243 萬**	**德星樓** 1250 呎 裝修、露台、東南 **900 萬**	**神龍閣** 1774 呎 連車位，特平 **728 萬**	**雅永園** 522 呎 高層、大廳、清靜 **250 萬**	**景康閣** 1200 呎 露台、東南 **600 萬**
文豪閣 1500 呎 房、大廳、清靜 **830 萬**	**龍總大廈** 650 呎 高層、大廳、清靜 **380 萬**	**麗晶樓** 1000 呎 連車位，特平 **330 萬**	**嘉樂閣** 700 呎 高層、平、三房 **830 萬**	**富景台** 900 呎 2 房、大廳、清靜 **548 萬**	**瑰麗新村** 1333 呎 裝修、露台、東南 **700 萬**
龍文大廈 1832 呎 3 房、大廳、清靜 **450 萬**	**怡景大廈** 588 呎 高層、東南開揚 **226 萬**	**瓊林別墅** 1050 呎 高層、平、三房 **450 萬**	**碧佳大廈** 1000 呎 3 房、大廳、清靜 **450 萬**	**百樂園** 1000 呎 高層、平、三房 **415 萬**	**又一村花園** 961 呎 2 房、大廳、清靜 **580 萬**
俊慧園 2300 呎 遠景、大廳、車靜 **1200 萬**	**怡安閣** 1300 呎 靚景平 **400 萬**	**樂園** 1350 呎 遠景、大廳、車靜 **390 萬**	**恆時大廈** 1300 呎 高層、平、三房 **498 萬**	**碧華閣** 1400 呎 遠景、大廳、車靜 **498 萬**	**真能閣** 750 呎 裝修、露台、東南 **320 萬**
加林閣 1380 呎 裝修、高層 **690 萬**	**榮英大廈** 1200 呎 裝修、東南、高層 **350 萬**	**仁華園** 900 呎 裝修、高層 **275 萬**	**松濤園** 1554 呎 裝修、高層 **550 萬**	**麗園** 1050 呎 裝修、新樓平 **508 萬**	**昌蔚苑** 1350 呎 3 房、大廳、清靜 **440 萬**
文采閣 1118 呎 靚裝套 3 房 **628 萬**	**太平閣** 432 呎 裝修、新樓平 **205 萬**	**文采閣** 1200 呎 裝修、高層 **448 萬**	**德威大廈** 950 呎 高層、靚裝修 **325 萬**	**爵園** 1200 呎 高層、靚景、罕有 **550 萬**	**雅永園** 750 呎 中層、裝修 **360 萬**

恒創電腦系統有限公司，提供全線家居電腦系統，為你家居提供寫字樓級的電腦科技，令屋企可以全面寫字樓化，從此在家中處理業務變得更寫意輕鬆。

REPTRON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298 號 A 座 U/G 115-117 舖





為自由　逍遙不自在

Terence Wong

一直有這樣的一則江湖傳聞：佛教同志組織自在社出現內部矛盾，兩批成員意見不合，甚至傳出會長Julian揚言要「清理門戶」。傳聞未得到證實，但事情已出現峰迴路轉的變化。九六年年初，該會十多名幹事及會員宣佈脫離自在社，實行另起爐灶，籌備一個全新的同志組織，名為「逍遙派」。「逍遙自在」本為一體，從此，逍遙不再自在，自在亦非逍遙。

二月初，逍遙派第一屆執行委員會經選舉產生，八位執行委員全是前自在社成員。首屆會長Russell Ip曾在自在社辦過「性愛三響炮」、同志選美、單身人配對等活動，吸引到不少同志參加。由於內容出位，例如用香蕉作道具示範做愛技巧，在同志圈內引起過一些話題。

據聞，矛盾由此而起。自在社內某些人士認為，佛教組織不應辦這些太出位的活動，既跟佛教本身無關，也會影響組織聲譽。雙方未能妥協，終導致這次分裂。

以下是Russell接受本刊訪問，讓大家了解一下這個新組織，以及他對傳聞的看法。

◎記者　□Russell

◎ 逍遙派是一個甚麼性質的組織？

□ 逍遙派是一個社交性組織，宗旨是促進及維護同志權益。我們會舉辦文化、康樂、體育、藝術等活動，跟十分一會一模一樣。唯一分別是十分一會有宗教小組，而逍遙派不會涉及任何宗教。我們在會章上列明不許辦任何宗教活動。將來若有會員想辦宗教活動，就要修改會章了。

◎ 為甚麼要完全不涉及宗教？

□ 宗教不是不好，但如果去到一個極端，就會扭曲人性。譬如某會—不要指明哪個會了—曾經說辦太多party、露營是不健康的。我們不同意。如果有人拿著宗教的規條來壓制人，就很不自然。物極必反，這樣註定失敗。

◎ 這是你們離開自在社的原因嗎？

□ 我們十幾人都想要自由。逍遙派的英文名稱是Freemen，即是自由人，我們不想受太多宗教道德的制肘。

◎ 同志數目有限，組織卻越搞越多，你們會不會跟其他會爭人？

□ 會員等於愛人：一個人喜歡你，不用爭他的心也自然會向著你，他不愛你，死爭也沒用。會員也一樣，只要我們的活動有水準，別人對我們以往的表現有信

心，不用爭，人心自然趨向我們。我們六、七月左右將推行活動，請拭目以待。剛起步，希望每次都有錢賺。

◎ 會不會繼續搞matching、「性愛三響炮」這類較出位的活動，吸引多些人來賺錢？

□ 「出位」已是一個比較客氣的形容詞，有些人說我們cheap。但我認為只是他們無知，對市場推廣一竅不通。我不是為自己辯護，我們以往辦的活動，參加人數大家有目共睹，全部是自發的。為甚麼呢？因為內容吸引，滿足到會員需要，他們自然參加。

譬如「性愛三響炮」，教人怎樣選擇lover、去甚麼地方拍拖、怎樣解決情侶之間的爭執，全部都是有建設性的東西，我們可以叫做「同性情侶之間的矛盾」，夠健康、正氣、唔出位啦，你說有甚麼吸引力？我只是用個較吸引的包裝，有甚麼壞處？

◎ 據說Julian揚言要「清理門戶」，你認為他說的是不是你們？

□ 我未聽過這個傳聞，所以我不會作出回應。他是會長，有權做他喜歡做的事。

◎ 將來有機會跟自在社合作嗎？

□ 時間、人力、財力許可的話，何妨呢？

◎ 沒有跟他們反面嗎？

□ 我們沒有跟任何會反面，請不要亂扣帽子。這是一個愉快的拆夥，拆夥是一個會的成長，難道不讓人成長嗎？

對於逍遙派將會有什麼出奇制勝的秘密武器，Russell再三賣關子，他對正錄音機的咪，聲音迷人地說：「現在不方便透露，請大家密切期待。」差點以為鄭秀文接受電台直播訪問，只差沒加上一句「逍遙派用愛發行」。



樹大招風　周華山

Terence Wong

提起周華山，一般同志最常見的反應是：「好鬼camp呢佢。」說到個「camp」字時，還要加幾分不屑。

接著第二個反應是：「佢話佢唔係gay喎」不屑之餘，再加個「搵鬼信咩」的表情。

對此，周華山反駁：「camp有甚麼問題？」「是不是gay，唔關你事！」

本來也不關誰的事，也許是樹大招風，惹來了關心。

本身是直的，又自稱同志，出書、開座談會、拋頭露面，談的是彎的話題。

看周華山的照片，鮮紫色絨帽、花俏恤衫、風騷姿態。他說，為了傳達一些訊息，他有時會扮camp。

這夜，周華山穿得低調，說話也沉著，但外面依然風大。

「你有沒有同男人扑過野？」

對於外面的風言風語，周華山起初的確很介意，對同志失望得很，但失望又如何呢？最近幾個月他想得很透徹，那些無聊的批評、攻擊他不會再理會，只會繼續做自己認為應該做的事。

「別人說我出書是搏出位、為賺錢。如果他們覺得賺到錢，為甚麼他們不做？出名？一啖沙糖一啖屎，被人說是基佬，這樣出名，你可以試下？」雖說已看得開，說起來還有點激動。

去年他在自己的<香港同志站出來>中寫了篇自白書。出版後，一位相熟的同志朋友打電話給他，說：「你那篇文章我看過了，似乎有最重要的一件事還未說出來……你沒有說你有沒有同男人扑過野喎。」

周華山聽了，心裡無名火起，跟他說：「抵你這些基佬被人歧視，你們時常叫別人不要從性角度來看你們，要把你們作為一個人來對待。現在你卻用同樣角度來看我，百分百異性愛中心。」

有一位跟周華山一起搞同志運動多年的朋友，由始至終都將他當作衣櫃同志，公開叫他周華G（G即是gay），有意令他尷尬。

有一次他和一位男性朋友在街上碰到這位同志，他竟然嘻皮笑臉地嚷：「喂！開房呀？開房上面呀！那裡可以租給兩個男人呀！」

提起這件事，周華山仍心有不甘：「他身為同志搞手，不是那麼狹隘吧？我一早跟他說清楚，只是他拒絕相信罷了。本來無一物，我為甚麼要跟他解釋那麼多？我跟男人還是女人上床，唔關你事。」

眾望所基

說起來也奇怪，同志圈從來沒有懷疑胡紅玉是不是女同志，對周華山卻一直存在著這樣的想法：他怎可能不是gay？他只是不承認，方便做同志運動的工作罷了……

周華山說，不認識他的人當他是gay，他不會有甚麼感覺。如果有人當他是gay，因而令他們對同志這題目產生興趣，他會感到高興，因為這個美麗的誤會是一件好事。同志當他是gay，如果只是出於好奇，這是人的自然反應；不過，如果他們時常拿著些蛛絲馬跡來大做揭秘式文章，他會很反感。

「我是不是gay這個問題對我個人很重要，我亦很清楚；但對同志運動完全不重要。也許，我搞同志運動，是不是gay都有不同意義。如果我是gay，好處是有大學講師come out，可以糾正一般人的偏見，令他們知道gay不是變態；壞處是其他人一定會說：『基佬梗係幫基佬啦。』覺得我主觀地幫自己人。」

代價

為了參與同志運動，搞同志學術研究，周華山付出了不少代價。問他有沒有連家人也懷疑他是同性戀，他的反應很大：「梗係有，呢個唔使講添啦！」

不久之前，他母親看過他寫的書，很激動的跟他說：「你即是說同性戀沒有錯嗎？我同你講，如果你不喜歡女孩子，走去搞男人，我不認你，你不是我個仔，你走呀！」

前年他申請某本地大學一個職位，教的是他熟悉的科目，原本他頗有信心可以面試，結果「連影都無」。後來知道內情的人向他透露，那間大學不是認為他不夠資格，而是覺得他搞的題目太「怪雞」，不夠「學術」，所以連面試機會也沒有。

在港大，所有同事都把他當作怪人。有一次，一班大學講師同事一起吃飯，討論研究中國可以有甚麼題材，突然其中一位同事用奇怪的眼光望著他，以高八度的英文說：「你可以研究一些好怪雞的題目，譬如『同性戀在中國』呀！」

周華山說：「如果我真的是gay，真不知怎樣在這裡生存，即使不被炒魷魚，他們的目光也絕對會影響我的工作情緒。」

他承認，他有今天的成就，一個主要原因是因為他是直的。

「我身邊有很多很有才華的同志朋友，有能力做個出色的同志運動搞手，或搞些同志研究。但正因為他們是gay，所以不能做，因為要曝光，做的過程會帶來很多傷害。如果我是gay，很多事情我也未必夠膽這樣高姿態地做。」

女朋友

有失自然有得，直男子跟彎男子多打交道，原來可以改善愛情生活。這幾年參與同志運動，跟較溫柔的男同志多接觸，令周華山認識到自己陰柔感性的一面，開始真正懂得跟女性相處，而且發覺以往拍拖只是自私的佔有，不是和諧的分享。他形容，現在的女朋友和感情生活都是「最正」的。



「煽情點來說，她是當今世上最了解我的女子。由十年前我開始對性別政治有興趣，到近年關注同志課題，我從未遇過一個異性愛者真的這樣明白同志的生活和心態。我們一起看<姊妹情深>，興到我爆晒粗口，『小』到仆街仆街仆街，百分百偷窺獵奇，同志覺得沒有甚麼不妥，反而女友就真的明白我心所想，大家憤怒到不能用語言表達，一起走出戲院，行了半小時才能說第一句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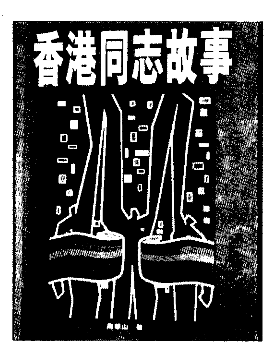
他的女友在成長過程中接觸過不少同志，是一個脫離傳統女性規範的女子，又經常被當作女同志。由中學開始經常被女同志追求，衣著舉止都很不傳統。他說，換作一個抗拒同性戀的人，或一個堅持他「要似番個男人」的女子，普通朋友也未必做得成，莫說拍拖。

哭

周華山在一個傳統潮州家庭長大，自小就被訓練成一個典型的大男人，第一不可以哭，第二不能婆婆媽媽。

接觸到女性主義以至同志課題之後，才開始重新認識自己，其中最大轉變是學會了哭。

「以前潛意識壓抑了自己，原來我好容易受感動。現在我時常喊，看電影也會流淚。」





去年到北京訪問國內同志時，他哭了有生以來最歇斯底里的一次。

「那幾天狀態很差，連續幾天遇到非常自我否定的同志，都說自己不正常，是因為小時侯被人『搞』過才變成這樣。我覺得很沮喪，覺得你們班基佬唔抵幫，好懷疑自己在做甚麼，想放棄所有工作，不再寫同志文章。碰巧那幾天前度女友跟我提出分手，我每天花一小時打電話跟她糾纏，我拿著電話，一個鐘頭喊足四十五分鐘。她很犀利，好冷靜，成個鐘頭只講幾句說話，我只聽見自己在拼命呼吸，眼淚不斷流下來。放下電話後，我好像要爆炸，好想殺人或做點甚麼暴力的行為，我立刻衝上床，用力攬著枕頭，氣聚丹田，狂叫幾聲，喊到死。我從未試過這樣歇斯底里地哭過。」

喜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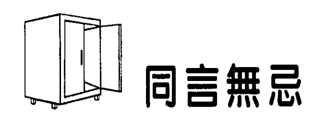
經常接觸男同志，又常被誤會是「自己人」，免不了遇上被同志追求的經歷。

「如果一個男人喜歡我，而他又知道我的性身分，我會好欣賞他，很樂意跟他做朋友。我覺得他好戇直、好勇敢，我很佩服這種真情，他明知沒有可能也去喜歡一個人，這種真情在同志圈很少見。」

雖然少見，但被同志追求這種事情周華山遇過好幾次，其中也不乏情真戇直的故事，但故事詳細內容他說不適宜刊登出來，怕別人說他炫耀自己。

「如果同志喜歡我，對我來說，跟一個女子喜歡我沒有分別，這個不是性取向的問題。如果同志對我有性興趣，那當然視乎我對他有沒有性興趣，有就當然好，一拍即合……怎麼說呢……我未試過鍾意一個男人。」

兜兜轉轉，又問回到老問題，周華山又不厭其煩再解釋一遍。始終是八卦，始終樹大會招風。



Come out令我覺得自己較為完整

琛

孩提的時候，我已察覺自己對同性的感覺有別於其他同窗。一班男孩子在踢球時，我永遠只是靜靜地坐在一旁，欣賞他們的勁度。這份感覺我一直藏在心裡，從沒有向別人說過，因為我知道，一些與大眾不盡相同的感覺往往會被判斷為「離經叛道」。

這份對同性的渴望隨著年月的增長而變得強烈，但我也意識到這份始於純真的感覺在社會上是一種極不道德的事情。我的中學時期，就在這種極度矛盾和不快樂中度過。

一切從「魚塘」開始

在一個偶然的機會下，我接觸到中環蘭桂坊的「魚塘」，於是開始在這些地方流連，嘗試找尋一些慰藉和渲洩，那時，我就讀中四。在接下來的幾年裡，我也嘗試過所謂戀愛，但每一次只是維持了大概兩個月便無疾而終，也許當時年紀小，不懂事吧。

中學畢業後，我考進了當時的浸會學院修讀音樂預科課程，也踏進了我人生的一個轉捩點。在那段日子裡，我認識了第一位不是從「魚塘」裡認識的男朋友。

他是音樂系的準畢業生，三十歲，比我年長十二年。我們是很要好的朋友，在溝通上絕對不成問題。記得有一次，我們相約於星期日回校，電話筒傳來他的聲音時，我心裡已有很想立刻去擁抱他的感覺，我知道這個好朋友在我心中的地位已過了界線。我很想向他表白，卻又怕會因此失去一個好朋友。直至我們星期日見面時，我才知道這個憂慮是多餘的。

那天，我如常在琴室裡彈琴，他聆聽著，偶爾跟我聊天。突然，一雙粗壯的手輕輕地搭著我的肩膊，一陣溫馨的感覺暖透了我全身。他的軀體漸漸挨近，直至那熾熱而硬直的陽具重重的壓在我的背上，我不由得轉過身來，跟他凝眸對視，彼此彷彿有一種心靈上的契合。他的雙臂緊緊的把我抱著，我心裡想，若然就是這樣一直抱下去老死也心甘情願。

這天之後，我們由好朋友變成了情人。開始的半年，是我一生中最快樂的時光。我每天總愛和他駕著車子四處遊蕩，肚子餓時便鑽進超市買食物往公園野餐。

初嘗失戀滋味

好景不常，有一次他忽然對我說：「我們不如算了吧！我其實在外邊一直有一個男朋友，已有七年多了。我和你在一起實在很開心，但那個他為我付出的實在太多了，和你一起我覺得虧欠了他！」此後，我們的關係便變得拖泥帶水。後來他又說不可能沒有我，但又不能撇下那個他，於是提議兩段關係同時並進。那時愛得傻癡癡的我雖然明知這樣下去只會如同玩死亡遊戲般，但我實在是那麼的不能自拔、無助！

這樣的關係令我完全無所適從，情緒也變得大上大落，心裡面的鬱結也越來越多，身體上和心靈上的一切一切也隨著他的一言一語去做。有一次，知道他為了要去陪他的男友而向我撒謊及爽約，我心裡感到非常委曲，但又不想讓他知道。於是心裡已極度混亂及迷失的我返回課室時，身軀已不由自主地縮在課室一角，心裡的不快亦隨著不受控制的眼淚滾出來，登時嚇到全班同學目瞪口呆，一向笑面迎人的小伙子竟忽然變成了一個精神病人似的，我跌到了情緒的最低點。有兩位同班女同學非常關心我，在這時候，我想我是極度需要與人分擔我與男朋友的事情，所以我決定以她們做我第一個come out的對象。她們給我的反應是那麼的溫暖，也因此亦解開了她們向來覺得不甚了解我的疑團。

這件事令我意識到我不能再隱藏自己的情感和感受，而且這樣的關係實在不能再下去。於是我刻意地去找出他的缺點作為離開他的藉口，可惜現實是我怎樣也逃不了，到最後也是他第N次提出分手才算是個了結。期間我試過當著他面前衝出馬路企圖自殺，也曾冒著大雨在他家附近的街道上等他五個多小時。總之，一切喪失理智的事都彷彿在這段時間嘗透了。

多一次come out，多一份舒泰的感覺

經過了這次的表白之後，我嘗試向身邊較要好的朋友come out，而每次過後，我總是覺得自己較為完整，心裡亦多一份舒泰的感覺。

到現在，身邊較要好的朋友及同學都知道我的性取向。最近一次是向教會的牧師表白，他的反應是出奇地接納，我也非常慶幸有這位牧師在我的教會裡。那次我們談了很久，以他的個人立場來說，他可以接納我們在教會裡，但若以香港教會立場來說，這暫時是不可能的。

在浸會讀完兩年的課程後，我轉到了演藝學院繼續進修，那時的我便更加豁出去了，身邊大部份的同學都間接或直接知道並接納我的性取向，可能由於都是讀藝術，思想較開放吧！去年我亦嘗試向教會的弟兄姊妹表白，可是其中一位姊妹不能接納不同性取向的人在教會內，雖然她不致逼迫，但她要我每星期去她家裡查經，企圖令我改變。這無形中給了我很大的壓力，於是三個星期後，我向她說清楚，我不能承受這麼大的壓力，何況我根本沒有想過改變！這位姊妹後來也無話可說，我不知道她究竟明白與否，畢竟我已盡力向她解釋這究竟是甚麼一回事，明白與否我也不能再作甚麼。幸好我與這位姊妹不致成陌路人，只是我們的關係比從前較為疏遠些。雖然這次的come out較多阻滯，但也無損我對自己的接納。及後加入了基因之家，認識了多些同志基督徒，使我對自己和與神的關係更有信心。



同聲同戲

不再是秘密Your Little Secret

Melissa Etheridge

Melissa Etheridge是男女同志們值得欣賞、佩服、羨慕，甚至妒忌的對象。

當一眾衣櫃同志對站出來還是誠徨誠恐、又愛又恨時，這位三十四歲的美國搖擺女歌手已於九二年公然宣佈：「我一生都是女同志，我感到非常自豪。」其歌唱事業立即如火箭般起飛：九三推出的專輯Yes I Am一直盤據流行榜，在美國至今已售出五百萬張；深受搖擺波士Bruce Springsteen賞識，能與他同台合唱；其出生小鎮Leavenworth為慶賀Melissa的成就，竟定下了「Melissa Etheridge日」；大大方方地與相戀七年的女友Julie攜手出席音樂頒獎禮；剛被外國同志雜誌The Advocate選為九五年風雲人物。可見Melissa在coming out後正享受人氣急升的成果。

九五年年尾，Melissa乘勝追擊，推出全新專集Your Little Secret，音樂路線有點似Bryan Adams，歌詞方面沒有太強烈的女同志色彩，沒有「I love her」之類的坦率宣言，Melissa刻意避免點出性別對象，是因希望同志或非同志在聽歌時都能身同感受，投入分享，真是醒目女！但也不是隻字不提同志事宜，如I Could Have Been You一歌，便是從同志身分出發，討論關於人與人之間的偏見與歧視，是Melissa的親身經驗。

新專輯的銷路能打破上次的輝煌紀錄，尚是未知之數，但早已贏得眾多樂評人極高的評價。

小卒

同志血淚史：<香港同志故事>、<北京同志故事>

周華山

經過了上次<香港同志站出來>，周華山明白故事遠比理論吸引。今次在香港做了三百份問卷、六十個訪問，更親身上北京四處訪問同志，寫成這兩本同志故事。

兩書覆蓋的題材多元化，如魚塘文化、雙性愛、camp與tomboy、老外同志、男妓等，甚至同性強姦也有觸及。盡現同志被壓迫的生活空間和扭曲的心態，悲多於喜，堪稱同志血淚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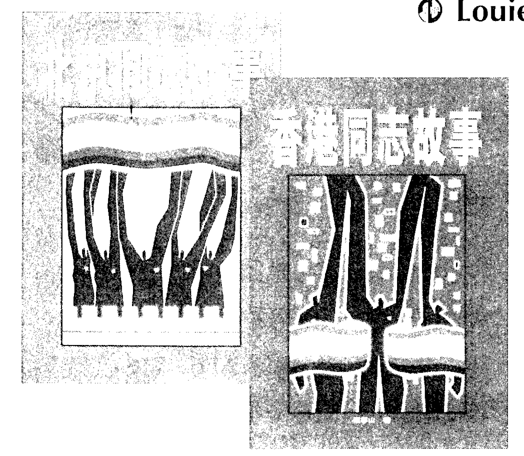
周華山說，這兩本書一半是寫給直人看，一半是寫給同志看的。同志看書中的故事，除了會有共鳴外，亦可增加對其他同志文化的認識。例如「魚塘文化」那部分，從魚塘歷史、釣魚地點、步驟、魚塘中的愛情故事、到警察放蛇都有包括，可能很多同志也聞所未聞，即使不喜歡釣魚，也可以認識一下其他同志的意識形態。

對於同性之間的性愛描寫，周華山絕

不避諱，其詳細處令人看時有點不自然，例如「他的胸肌相當性感，陽具又大，叫我愛不釋手，這便是我的第一次。我們做了兩個半小時才停下來，他已四十，性能力卻很強，而且經驗豐富，我飄飄欲仙的，射了三次精。」類似的性愛描寫在兩本書內屢見不鮮，好處是增強每個故事的實感。雖然不是故事的重點，但這種跡近色情小說的描寫，實在令人有種偷窺別人性生活的感覺。

＜北京同志故事＞和＜香港同志故事＞的處理手法大同小異，但前者多了作者對內地研究同性戀的學者及著作的評論。九七快到，是時候對國內同志圈子多認識和關心，看此書的趣味在於：看今天的北京同志，可會看到香港同志的將來？

Loui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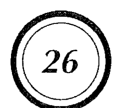
〈三七21〉

歐陽應霽

實在沒有必要用「同志漫畫」來為〈三七21〉作標籤，因為它不限於此。可貴之處正是歐陽應霽沒有聲言要為同志作漫畫，然而在他的天空裡，你想要的總讓你找到，你不想要的也要讓你看！沒有煞有介事地為同志平反，反而若無其事地跟你講故事，偏偏故事又荒唐古怪，卻又來得理所當然。於是你會看到：

在家居陳列室內為了同房的男友出走而豪哭的他、忘了陳醫生的仁心仁術而摟著另一男子擦身而過的他、招狼入室而被很多陌生人霸佔了家的他、會議室內鬼混的他和他、他和他……還有拖著女朋友看傢具卻遇到前度男友抱著兩個兒子的他、被灰塵所掩的他和睡在旁邊被吵醒的他、被帶位阿伯用光驅進暗角的他和他、新居入伙變成與從未碰面的神秘大衛同居同時又對對方充滿遐想的他、做了決定要堅持下去的她和她、他和他，還有尋尋覓覓許多年最終發現人和事已不盡相同的他……一一都在人海內浮沉，在都市中穿梭，有的擺明車馬，有的似是而非，有的可能只是「畫者無心讀者有意」的一廂情願。其實都不要緊，反正世事無絕對，是與非本來就分不清，或者也不必去強分。我們不是都在等世界大同的一天嗎？要是有這「一視同仁」的胸襟，烏托邦就不遠了。應霽告訴大家其實沒有甚麼稀奇大不了，希望這種平常心會讓不明白的人明白。說到底大家都是普通人，活在同一天空下；唔理三七21，唔分你我，能夠豁開去，自然豁出一片任你我翱翔的天空。

Hyman



成長

許多

成長沉重而緩慢，讓我極痛，夜是更沉默。

我該如何讓你知道我有多痛。

夜來，程優溫暖的身體湊近，然後貼著我的背說：「忘記余海。」余海卻呼吸急促，鼻尖抵著我的鼻尖說：「現在我只有你。」

其實，我要忘記的是你；而你所有的將會是你自己。

最終我們只能默默背負自己的創傷，繼續成長。

醒來時程優已離去。十時的陽光咬得我手臂麻癢。我便起來煮咖啡。我相信我能夠生存下來，全因我能睡。我從不失眠，甚至經常性的渴睡，渴望酣睡伸出黑甜的小手，溫柔地安撫，我便平靜如返回母體……只是還常常造噩夢。醒來但覺世界已不盡相同。然後才知道生命趁著我熟睡時滋滋生長，同時又悄悄消耗。於是醒來總覺得鏡中的自己比昨天多得一點甚麼，又失去一點甚麼。

我見證我的成長，日復日，孤獨而緩慢。

而我曾那麼渴望能趕上余海，好等事情變得不那麼荒謬。但，原來問題並不在於余海和我之間相距的十年。於是我以為那在於我母親。

然後我便想取代我母親。我把母親所做的和沒有做的我都做了，換來只是余海禮貌的一聲「謝謝」。我也讓自己生很重的病，不肯吃，要余海督促，可是吃了又全給吐出來。然後便非常非常瘦。一次嘔吐的很厲害，其實我只不過把余海弄給母親的午餐吃掉。余海蹲下來替我抹乾淨嘔吐物，一臉倦容，背著我說：「你不要這樣，否則我無法支持下去。」自此，厭食的情況漸漸好轉，也為余海精神上對我的一點依賴而沾沾自喜。母親的病卻沒有好起來。

午夜坐在母親床沿，想像著要是明天母親不再醒來，余海和我將得到解脫。母親被驚醒，看到我，一巴掌打在我面上，大嚷：「你不要靠近我！余海！余海……別讓他靠近我……」只為母親看到了我微笑，而我的笑容使她以為我要殺死她。余海把我拉到房間外面，低低道：「沒事的，去睡吧。」然後他便乖乖回到母親的身邊，回到母親的懷抱，以成熟、兒子般的口吻對她說：「沒事了。一切都好了。」

剛好相反。事情在那一刻開始變壞，不可挽回。

我驚覺余海比我更像我母親的兒子。

而余海原是我母親的小情人。他比我更愛我的母親，我卻比母親更愛他。

我整個人陷入沙發裡面，兩膝抵在胸口，臉上的笑意竟僵住，久久不散。其實我只是想說「晚安」。

隱約還是聽到了母親的話：「小曼不肯放過我，那些男人都因為他才離開我。你不要離開我。你去叫小曼放過我們好不

好……」不知道因為憤怒還是悲傷，母親的聲音顫抖沙啞，如幽靈似呢喃。我卻沒有聽到余海回答她。過了很久很久，才聽得余海說：「他還小。他不明白。妳不要怪他。」聲音軟軟的在空蕩的屋子裡迴旋，我以為是自己的幻覺。接著一段更長的靜謐，使我跌進了睡眠的漩渦。迷糊間卻感覺到余海溫暖的身體靜靜湊近，咻咻的鼻息搔著我的頸背。我已然清醒，他卻只是維持著那姿勢和距離，說：「一切都好了。只等你長大。」他始終沒有碰我。

第二天，醒來撲鼻是咖啡的濃香。余海煮了滿滿一壺咖啡，擱在桌子上。自己就坐到母親床沿，像每一次母親病發的時候一樣。只是，床上的母親卻異常安靜，臉上竟綻放甜蜜舒泰的微笑。只有在余海替她注射過嗎啡後，母親才有這種神情一如少女般嬌憨。

「她不會再痛了。」床前的玻璃針筒掉在地上，跌得粉碎。余海握著母親蒼白小如爪的手，默默流了一臉的淚。

當時我只有十七歲，因此對於母親的死，並不全然理解。可以確定的是余海和我不會得到預想中的解脫，反被詛咒，沉淪得更深。

母親不再醒來所以不再痛。明晨我們卻依舊要醒來，不管禱告多少次，痛楚仍會印證我們的存在。

夜來我還是會斷續夢到母親，年輕美麗，神情卻哀傷，不肯看我，只說：「你們背叛我。」

我聽到了自己的叫喊聲。程優每一次都很忍耐：「別怕。我在。」我細細地喘著氣，轉過身，背靠他。我無法把我不理解的事情說清，因此我並沒有告訴程優。我把傷痕都藏起來，卻不能阻止他對我過去的好奇。

一旦醒來便很難再入睡，程優乾脆坐起來抽煙。半晌，程優徐徐地說：「忘記余海吧。」聲音很平靜，聽不出是命令還是哀求。我不作聲，他便接著說：「我找過余海。他只是一個可憐的迷失的男人。他可以給你甚麼？他會給你甚麼，不要那麼幼稚。」

啊原來我並沒有長大，由始至終只是個幼稚而憂傷的小孩。

沒有等我說甚麼，程優翻過身壓在我背上：「忘記余海。我會讓你成長。」

我沒有拒絕，即使我知道這只會讓我更痛。

原來我不想成長，但我必須成長。

「一切都好了。只等你長大。」

「你不再是個孩子了。」程優說。

你不再是個孩子了。」余海說。說著還是伸手撥我的頭髮：「所以別任性。」余海拾住我，像父親抱住兒子那樣。其實他只得三十歲，比我年長十歲，卻堅持把我看做孩子，或者只有這樣，才可以令他好過點—讓他對我的愛可以像對死去愛人的兒子的愛，好等事情變得不那麼荒謬。我們都想做個合理的人。

余海仍沒有放開我。他一向都掩得很好。或者因為程優令他想放縱吧。程優有能力令身邊的人跟他一樣放縱。而我不過要余海看到我已成長，不能再逃避了。

於是我從他的耳吻下去，碰到他的嘴唇就跟他接吻。很久很久，使原來僵硬的他軟化，直到他想要更多更多，我卻推開他。

「愛我像愛一個成年人那樣可以嗎？」余海急不及待，只連連點頭，低低答應：「好的。好的。現在我只有你。」他曾經是我那麼渴望得到的人。他曾經為我背叛了我母親，結果又後悔。我不忍心令他後悔多一次。

我起來背著錯愕的余海穿衣服。等我把衣服都穿好了，他才彷彿明白了甚麼：「我不是你父親。從來都不是。」聲音哀傷得令人心痛。「可不是。」我聽到自己冷冷的道：「而我真的長大了。也不需要你了。」同時極愛極恨一個人，使我非常痛，於是更殘酷。

你永遠不會知道我有多痛。

明晨醒來，我會忘記你；而你所有的只是你自己。

因為我已成長，而我最愛最愛的，不過是我。

無題

Isaa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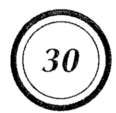
在人群中
仍然覺得悶
我們都在自己裡面
不能自己
而竟然是
有人不怕甚至沒有迷失的感覺
永遠活的清清楚楚
有甚麼開心不開心
有甚麼意義不意義
順應天命努力賺錢娶妻生子吃喝玩樂
　愛人愛己潔身自愛追求向上
告訴我這究竟是對是不對
（而你的理所當然是我的痛苦掙扎）
（而竟是如此）
我尋找就是一刻感動
我追求只是片刻溫存
誰打動我心誰就是意義
誰想得到誰
我可以得到誰
我
如果
不思不想
我是我嗎
（那麼我是我嗎我如此地活）
請停留在我的視線之內永永遠遠
鎖住你／我的心你／我的一個承諾
　直到永永遠遠
我的青春一去不返才知青春真的一去不返
原來我的嗟歎裡充滿前人的嗟歎
不想就此完結卻就此完結
來不及
忽然
你
離去了
一切變得不再重要
你不會／不能／不必再問
你生命最後的答合乎你心意嗎
我將永遠無法知悉
我仍可怎樣我洞悉了甚麼
畫地自封
畫地為牢
我的追尋恐怕會是我的終身職業
無人知道明天的自己將往何處
算是人類的一種公平
還是活得高高興興
放任造夢
任情任性
誰知道有沒有明天而就算有
又會如何又會如何
又如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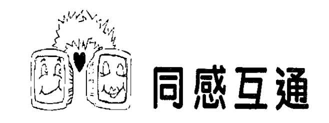
Where are you?

Stranger

I haven't seen you for just a minute
I miss you and think of you
I am wondering around and trying to grasp a glimpse of chance to see you
Every time I see you
I am happy and miserable
I love you I love you I love you
Thousands and thousands of times deeply in my heart
I want to hug you, to hold you, to kiss you, to touch you and to feel you
but I haven't
I am too self-controlled
I dare not to
I am too bother of others
I am afraid of loosing you, my love
I, myself, become a burden and barrier on my own
I love you I love you I love you
but I feel it is impossible to be with you for ever and forever
I have been struggling and fighting with my ownself
but I failed
Sorry I had to say goodbye to you
I see your tear in your eyes
I hear your voice asking why
I feel your sadness, anguish and love
It takes no time, no way to cure my wound
Every time when it rains at night
I remember the walking in our dreaming world
How soft your hands are
How warm you are
How happy you and I are
I love you I love you I love you
I miss you I miss you
Please let me cry
Cry

本欄歡迎讀者投稿，題材、體裁不拘，字數不過千五。請附真實姓名、聯絡地址及電話，發表時可用筆名。如欲退稿，請附回郵信封及郵票。來稿請用原稿紙書寫，寄九龍中央郵箱七二二零七號。信封面請註明欄名。





對「偷食」有感

迪理斯

貴刊上一期（九五年十二月）專題〈新同居關係〉一文提及同志愛侶到外偷歡（「婚外」性行為）的現象，本人覺得此等風氣不宜鼓吹，特借貴刊一角抒發感受。

文中提及Julian和細光、安仔和明仔兩對愛侶，前者在互相同意之下，各自去偷歡，我不會贊同，但也不能反對，因為那是在彼此了解的情況下所定下來的協議。但安仔瞞著愛侶明仔與第三者發生性關係，七年都如是，這倒令我覺得大有問題。

同志中有不少對性有很高的要求，過往慣常在「魚塘」中尋求刺激和新鮮，一下子無法定下來；又不願改變自己或尋求更好的解方法，於是瞞著對方，繼續過去像打游擊般的性生活。

然而，婚姻同居生活不只是兩人走在一起、同住一屋同睡一床而已，內裡還包含著遷就、容忍、體諒、尊重和接納。兩人既認定對方為愛侶，就意味著彼此已有一種無形的承諾。倘若容許自己隱瞞著對方，幹一些不尊重對方的行為，就是沒有認真對待這承諾，是自私的行為，是婚姻破滅的徵兆，何況這樣會增加把傳染病帶給另一方的危險。所以，不論怎麼說，只有性而沒有愛的偷歡，是極不應該的！

我不會否認單一的性伴侶有時會缺乏新鮮感。故此，愛侶應多溝通，互相合作，分享各種無害的方法令彼此的性生活更和諧更滿足。

聞說「偷食」的風氣在圈中頗盛行。直人仍常有「同志總是濫交」的偏見，難道與此有關？作為圈中的一份子，我們應多鼓勵一些成熟的、認真的婚姻同居生活。

對於雜誌內容、圈內時事、現象，可有如骨在喉，不吐不快之感？
歡迎來信抒發偉論。稿長不過八百。



同話集



Dynamic and sporty Chinese, 31, educated, frank, slim build and straight-acting. My interests range over a wide spectrum, say badminton, squash, volley ball, jogging, hiking and tennis (I am an advanced player), but sometimes enjoy quiet evenings and conversation. Seeks for another half who is tall (5'8"+), slim (no skinny please), 34+, deadly straight-acting, gentle but with strong personality professional for enriching my life. Please write to Boxholder, P.O. Box 83376, San Po Kong Post Office, Kowloon.

M-0327

男，29歲，5呎9，中等身材，本性沉實，溫柔，喜愛音樂、電影，尋找志趣朋友。

M-0330

男，31歲，高五呎八，133磅，感性而情緒化，愛好網球、卡拉OK及真情對話，待平常有心人覆。

M-0336

男，廿九歲，五呎，會計文員，外表平凡，溫柔，喜音樂、電影、游泳及旅遊，尋找筆友。

M-0337

女，34歲，TB，找尋年紀相若的女性朋友，誠實可靠，大方有禮貌為合，筆友亦可……

M-0333

個性斯文，隨和，聲線動聽，有魅力，愛美善，喜閱讀、音樂、旅行、游泳及結交好友。

M-0331

男，35歲，五呎十吋，140磅，基督徒，外貌平凡，尋同志知己，來信請寄Shamshuipo郵箱88160號。

M-0335

男，28歲，專業人士，五呎十，瘦身材，外表平凡，愛靜，喜郊遊和閱讀，尋同志筆友。

M-0332

TBG，24歲，護士，剛失去一段5年的關係，現正尋找你—26-30歲，有正當職業，無不良嗜好，上進、有理想、愛心及對愛情專一的人為伴侶，請附照片。

M-0340

慎防愛滋，記緊用套；

若要真情，愛惜生命。

如果你希望回應〈同話集〉內任何留言，請將每一封回覆信放在一個獨立信封內〔請貼上一元二角郵票〕，並在信封面上寫清楚你要回覆的信箱號碼，然後再寄回「九龍中央郵箱72207號，香港十分一會」，信封面上並註明〔Ref.: RPA〕，我們即會馬上為你轉交！

THE BABYLON
HONG KONG



COME TO CHECK OUT THE FABULOUS
TWO FOR ONE HAPPY HOURS AT BABYLON
8:00 PM TO 12:00 AM
EVERY DAY EXCEPT PUBLIC HOLIDAYS & SATURDAYS

5/F, Kingpower Commercial Bldg.,
409-413 Jaffe Road, Wanchai, Hong Kong.
Tel: 2573-3978